

中国老龄事业发展基金会

《财务报表专项信息》

审核报告

中天银专审字[2024]14号

中国老龄事业发展基金会

《财务报表专项信息》的审核报告

中天银专审字[2024]14号

中国老龄事业发展基金会：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中国老龄事业发展基金会（以下简称“基金会”）的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业务活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4 年 1 月 30 日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文号为中天银专审字[2024]13 号。在此基础上，我们审核了贵基金会编制的《2023 年度工作报告》中涉及的财务专项信息。

一、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400 号）等有关文件的规定，贵基金会应向登记管理机关报送年度工作报告，年度工作报告应当包括：财务会计报告、注册会计师审计报告，开展募捐、接受捐赠、提供资助等活动的情况以及人员和机构的变动情况等。编制年度工作报告是贵基金会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编制和列报与年度工作报告有关的内部控制、采用适当的编制基础并使其公允反映。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对贵基金会年度财务报表实施审计的基础上，对贵基金会编制的《2023 年度工作报告》中涉及的财务专项信息进行审核，对其是否遵循了《基金会管理条例》的规定发表审核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核工作以对贵基金会是否按照相关规定编制《2023 年度工作报告》中涉及的财务专项信息，以及所载财务专项信息与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报表中所披

露的相关内容在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的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审核工作涉及实施审核程序，以获取相关的审核证据。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核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2023 年度工作报告》中涉及的财务专项信息

1. 《2023 年度工作报告》三（一）接受捐赠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货币	非货币	合计
一、本年度捐赠收入	203,339,180.04	119,213,879.82	322,553,059.86
（一）来自境内的捐赠	203,339,180.04	119,213,879.82	322,553,059.86
其中：来自境内自然人的捐赠	28,842,039.53	723,258.00	29,565,297.53
来自境内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捐赠	174,497,140.51	118,490,621.82	292,987,762.33
（二）来自境外的捐赠			
其中：来自境外自然人的捐赠			
来自境外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捐赠			

2. 《2023 年度工作报告》三（三）大额捐赠收入情况

2023 年度中国老龄事业发展基金会捐赠收入总额 322,553,059.86 元，其中占捐赠收入总额 5.00% 以上的捐赠单位或个人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捐赠人	本年发生额			捐款用途
	限定性	非限定性	合计	
腾讯公益慈善基金会	76,072,156.91		76,072,156.91	限定性
上海同联制药有限公司	38,772,000.00		38,772,000.00	限定性
江西省吉安佳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21,800,000.00		21,800,000.00	限定性
吉林生物研究院有限公司	19,104,000.00		19,104,000.00	限定性
深圳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15,033,010.00		15,033,010.00	限定性
合计	170,781,166.91		170,781,166.91	

3. 《2023 年度工作报告》三（五）慈善活动支出和管理费用情况

（1）慈善活动支出、管理费用支出比例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数 额
上年度实际收入合计	160,210,137.35
调整后的上年度总收入	160,210,137.35
本年度用于慈善活动的支出	268,151,678.48
管理费用	4,474,357.64
其他支出	767,920.13
本年度慈善活动支出占上年度总收入的比例	167.37%
本年度管理费用占总支出的比例	1.64%

4. 《2023 年度工作报告》三（七）重大公益项目收支明细表

2023 年度中国老龄事业发展基金会无重大公益项目。

5. 《2023 年度工作报告》三（八）重大公益项目大额支付对象

2023 年度中国老龄事业发展基金会无重大公益项目。

6. 《2023 年度工作报告》三（十）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

（1）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	与基金会关系	向关联方资助产品和提 供劳务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购买 服务	
		本年发生额	余额	本年发生额	余额
北京乐龄芳华社会工作发 展中心	管理人员			14,027,097.62	
广西乐龄事业发展中心	发起人			286,830.00	
江苏华医大健康服务有限 公司	理事来源单位、捐 赠人				

（2）关联方未结算应收项目余额

中国老龄事业发展基金会 2023 年度无关联方未结算应收项目余额。

（3）关联方未结算预付项目余额

中国老龄事业发展基金会 2023 年度无关联方未结算预付项目余额。

（4）关联方未结算应付项目余额

中国老龄事业发展基金会 2023 年度无关联方未结算应付项目余额。

（5）关联方未结算预收项目余额

中国老龄事业发展基金会 2023 年度无关联方未结算预收项目余额。

7. 《2023 年度工作报告》六（一）购买资产管理产品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资产管理产品名称	购买金额	投资期限	当年实际收益金额	当年实际收回金额	期末余额
1	众合信信诺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0,000,000.00	无固定期限,基金存续期 10 年			10,000,000.00
2	工行理财-如意人生 III 法人理财产品	50,000,000.00	无固定期限			50,000,000.00
3	工银理财-恒鑫固定收益类封闭式净值型法人理财产品 (22GS1211)	62,000,000.00	727 天			62,000,000.00
4	工行理财-添利宝法人理财产品	86,300,000.00	无固定期限		65,000,000.00	21,300,000.00
5	工银理财-恒鑫固定收益类封闭式净值型法人理财产品 (22G51231)	10,000,000.00	364 天			10,000,000.00

8. 《2023 年度工作报告》六（二）持有股权的实体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实体名称	设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	登记类型	与本组织宗旨业务关系	被投资实体注册资金	认缴注册资金
1	江苏华医大健康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6.12.26	陈银忠	股份有限公司	无	106,000,000.00	1,190,476.00

续 1

序号	实体名称	本组织出资额	持股比例	出资额占本组织总资产的比例	股权取得时间	全体投资人与本组织的关系	核算方法
1	江苏华医大健康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19,999,996.80	1.18%	8.90%	2023.11.1	无	成本法

续 2

序号	实体名称	期初股份数	期初市值(估值)	本期股份增、减情况	期末市值(估值)	期间分红情况及红利金额
1	江苏华医大健康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1,190,476	19,999,996.80	未分红

2023 年 11 月 1 日,本基金会与江苏华医大健康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目标公司”)及其最大股东陈银忠(持股比例 90.00%)共同签订《增资扩股协议》及有关补充协议,协议约定本基金会以每股 16.80 元购入

目标公司增发的 1190476 股,并享有其 1.18% 股权,增资款共计 19,999,996.80 元,其中 1,190,476.00 元计入实收资本,其余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目标公司如在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含当日)之前,未完成新一轮不低于本次估值的融资(以资金到账为准)或《增资扩股协议》生效后的五年内本基金会其他用途需要使用本次认购增发股份的资金,则本基金会有权要求目标公司、陈银忠或其安排的第三方按照年化 5.00%(单利)的利率,回购本基金会本次认购的全部股份,目标公司就陈银忠履行上述回购事宜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此外,若目标公司在本次增资扩股交易完成后的第一轮融资中的估值,低于本基金会本次认购后的估值的,减值部分由陈银忠以其持有的目标公司股权以股权转让的方式予以补足。《增资扩股协议》生效五年后,如目标公司未在资本市场上市且本基金会仍持有目标公司本次增发的股份,则三方需另行签署补充协议,约定本基金会所持股份的回购或退出事项。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目标公司尚未在工商局完成股东变更信息工作。

9. 《2023 年度工作报告》六(三)委托投资情况

中国老龄事业发展基金会 2023 年度无委托投资情况。

10. 《2023 年度工作报告》六(四)其他投资情况

影视投资。2021 年 6 月 4 日,中国老龄事业发展基金会与北京优影映画影视传媒有限公司共同签订《公益电影<天堂倒计时>联合出品协议》,协议约定中国老龄事业发展基金会出资 66.00 万元,并享有该部电影总收益的 1.10% (总收益=发行收入+商务开发收入+影片维权获得的违约金+赔偿金+影片参赛获奖奖金+版权衍生收入-维权费用-其它与影片制作及宣传发行有关的成本),同时总收益的 0.9% 将由北京优影映画影视传媒有限公司捐赠给中国老龄事业发展基金会。如总收益无法覆盖中国老龄事业发展基金会出资额,则由北京优影映画影视传媒有限公司进行差额补足。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会未取得该项投资的投资收益。

四、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贵基金会《2023 年度工作报告》中涉及的上述财务专项信息，在所有重大方面遵循了《基金会管理条例》的规定，未发现与经我们审计的年度财务报表中所披露的相关内容在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的情况。

五、报告使用范围说明

为了更好地理解相关信息，上述《2023 年度工作报告》中涉及的财务专项信息应当与已审计财务报表及其审计报告一并阅读。

本报告仅供贵基金会向登记管理机关报送《2023 年度工作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注册会计师：孙会珍

中国注册会计师：周倩

2023 年 1 月 30 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北京中天银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袁灵新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莲花池东路53号5层5
51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00198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22]018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2年3月14日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行政审核专用章

2022年3月1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